

溧水区群力大道以东、长乐大道以南地块 (颐养中心北1)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(公示材料)

委托单位:南京溧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单位: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

一、项目概况

溧水区群力大道以东、长乐大道以南地块(颐养中心北1)位于南京市溧水经济开发区,东至竹山路,南至规划道路,西至群力大道,北至长乐大道,地块总面积约为30506m²,地块中心坐标为东经119.008930°,北纬31.727384°。地块现使用用途为农用地,根据《南京市溧水区副城中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(NJLSb030规划管理单元)(2024年),本地块土地规划为R21二类居住用地。

二、调查内容

根据资料搜集、现场踏勘、人员访谈可知: 2017年以前,地块为溧水柘塘街道群力社区原徐家边村农田; 2017年1月南京溧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对本地块进行征收,同年地块内所有农田被清除; 2017年至2020年,地块闲置; 2020年因东侧康复医院建设项目需要,在地块内搭建了临时施工活动板房,该临时设施已于2024年全部拆除,并同步完成了土地复垦工作; 2024年至今,地块闲置。2025年5月现场踏勘时,地块内东侧种植小麦,其他区域为附近村民自垦菜地或荒地,整体处于待开发状态。地块及周边历史上无工业企业存在,无外来堆土和有毒有害物质。对地块内土壤进行现场快速检测,土壤检测结果均低于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(GB 36600-2018)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。

地块历史和现在周边 500m 范围内主要为医院、农田和未开发荒地,无工业企业,无其他潜在污染源。

三、调查结果

经过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可得到如下结论:本次调查地块溧水区群力大道以东、长乐大道以南地块(颐养中心北1),历史上不存在工业企业、外来堆土等污染源,地块环境状况处于可接受水平,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,根据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(HJ 25.1-2019)中的工作程序,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活动可以结束。